教育部 107 年度大專學生登山安全訓練實施計畫 壹、目的:

為提升大專學生山難預防與處理能力,俾在山野發生意外事件時,能以正確的自救與求救技能即時處理,將損害減至最低程度,特辦理本次登山安全訓練。

貳、訓練目標:

- 一、提升大專學生登山安全知能,培養山難預防與處理能力。
- 二、降低大專學生山難傷亡事件。

參、實施方式:

- 一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。
- 二、承辦單位:米亞桑戶外國際有限公司(得標廠商)。
- 三、協辦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宜蘭縣聯絡處、新北市教育局校安室。
- 四、實施日期:107年7月2日(星期一)至7月6日(星期五),5天4夜。
- 五、實施地點:宜蘭縣宜蘭國民小學、勝光派出所周遭 20 公里範圍、南湖大山七 一〇林道。

六、訓練對象及學員人數:

(一)對象:

- 1. 各大專校院登山社團幹部及經常至山區從事研究、調查之學生計 90 人。
- 2. 經推薦帶領學生從事山野活動教官、大專校院登山相關社團指導老師共計 6 人(報名人數若不足由學生遞補)。
- (二)人數:96人(參加人員均須具備基礎登山知識及登山經驗,且須自備行動糧、並由小隊共同準備炊具、爐具、過夜裝備等公裝)

七、訓練編組:

- (一)學員編組:區分甲、乙組,各組另分4小隊,視報名學員人數,由承包商 依學員能力妥適編組編隊。
 - 1. 甲組: 曾任或現任登山社幹部且具基礎登山知識或高山登山經驗者, 區分 4 隊。
 - 2. 乙組:入門者,區分4隊。
- (二)工作人員:每10位學員編配1員,合計9人。

- (三)總領隊1人及兩組領隊各1人,合計3人。(總領隊及副總領隊不得兼任小 隊教練)
- (四)教練兼高山專業嚮導(專業顧問)各隊1人及預備教練1人(預備教練需具5年以上登山經驗,協同醫護人員緊急護送重大傷患下山醫療事宜),合計9人。
- (五)醫護人員:2人具有3000公尺以上登山經驗之合格醫師。
- (六)督考鑑測人員6人,由教育部指派。

八、訓練內容:

- (一)核心訓練課程與共同課目:遇颱風時處置與避難、迷途處理、自救技術與 求救方法、困難地形通過、滑落墜崖之處置、緊急避難帳搭設與營地選擇、 野外常見傷害與救助、高山症發覺與緊急處理、高山症發覺與緊急處理、 學生登山安全及緊急通報處理要領等。
- (二)甲、乙組其他訓練課程:由得標廠商依學員登山能力與經驗,排定與登山 安全及營隊管理有關課程。
- (三)綜合測驗:由教育部督考組配合課程訓練施測,以驗證施訓成效。

肆、訓練流程:

一、室內課:

	第一天									
時	間	研習課程與活動安排	備註							
$08:40\sim09:$: 10	宜蘭國小報到	宜蘭國小							
$09:10\sim09:$: 40	始業式、研習活動說明、長官來賓致詞	宜蘭國小							
$09:40\sim11:$: 20	學生登山安全及緊急通報處理要領	講座							
11:20~12:	: 10	團體動力與小隊默契培養								
12:10~13:	: 20	午餐、午休								
$13:20\sim15:$: 00	裝備與糧食檢整								
15:00~15:	: 20	搭車前往山區(宜蘭國民小學→思源啞口								
		登山口)	承辦單位/教練群							
$15:20\sim18:$: 00	抵達各隊登山口								
18:00~19:	: 00	紮營								
19:00~19:	30	晚餐								
19:30~21:	: 00	小隊時間,準備就寢								
21:00~23:	: 00	就寢夜間安全巡察								

二、戶外實作演練課程

第二至四天													
時 間	甲 組	課和	建 內	容	乙	組	行	程	典	課	程	內	容
05:30~21:00	第登山衣野登使山輕困地迷二山區著外山用難量難圖途	量氣 改步 的比比电色 環 救行 認登形用 與 過方	万與登 防範 向判定		1. 登 2. 山 3. 並 4. 登 5. 山 6. 地	二登山迷登山也 目至山區途山難圖 難	量氣預步內吏食候防行認用	環與技識與境自巧與方	處與防向	山 村 定	的使	5用	虚
21:30~23:00	就寢夜間	間安全巡	察		就照	夏夜問	間安	全巡	察				

第五天							
時 間	研習課程與活動安排備 討	主					
$05:30\sim07:30$	營地復原與早餐						
$07:30\sim10:30$	車程						
10:30~11:30	心得分享 宜蘭國小						
$11:30\sim 13:00$	午餐(餐盒) 宜蘭國小						
$13:00 \sim 14:30$	綜合座談結業式 宜蘭國小						
16:30	賦歸 (平安返回所屬學校或返家)						
	甲線:宜蘭→台北 乙線:宜蘭→新竹→台中→台南→高雄						

伍、一般規定:

一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請有意願參加人員於 107年3月28日至4月11日前,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 http://csrc.edu.tw/「研習活動」登山活動系統報名,並下載報名表(如附件一),大專院校請送學校軍訓室或課外活動組/高中職教官請送直轄市或縣市聯絡處辦理初審。
- (二)大專院校院軍訓室或課外活動組/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協助檢查報名表及 自我檢核表是否完整、確實,於4月11日前以專函寄送教育部複審,以郵

戳為憑。(免備文,未經初審者,恕不受理,郵寄地址:臺北市忠孝東路 1 段 172 號 4 樓)。

- (三)報名人數:考量訓後之傳承,大專院校每校至多陳報4名,各直轄市及縣市 聯絡處至多陳報2名。
- 二、本部會依報名人數、社團規模、訓後傳承等因素,核定送訓學員,並於5月 4日前將審查結果公布於校安中心網站。
- 三、訓練人員之裝備及攜帶物品,請依附件二所列項目,妥為準備,並於出發前由承包廠商之教練團逐項檢查。
- 四、訓練場地及活動設計應注意安全性,活動期間由得標廠商統一辦理投保公共 意外責任險、登山險或相關傷害保險。(保險起迄時間:施訓報到當日零時起 至結訓當日24時止)。
- 五、研習全程必須自行背負裝備及行動糧,請參加人員依需要自行加強體能訓練。
- 六、請各校惠予參加學員公(差)假。對於本部核定、未參訓且未報備學員,將 管制下梯次該校(單位)員額,以避免訓額浪費。。

陸、應變措施:

- 一、報到日前3日,中央氣象局發佈颱風警報或獲知研習地點、步道崩塌(以下簡稱天然災害),則由校安中心網站公告研習活動延期訊息;報到後始獲知天然災害,活動改於適當地點實施,俟天然災害解除後,再依交通狀況調整課程及研習活動地點。
- 二、報到當日,中央氣象局發佈天然災害,報到日順延 1 日,研習活動結束時間 亦延後 1 日,若報到日順延 2 日以上,則研習活動縮減 1 日。
- 三、研習活動天候或環境狀況惡劣時,撤至訓練指揮所授課,由督考組討論轉進或變更課程。
- 四、遇其他天然災害或事故時,經校安中心公告停止研習活動。
- 柒、經費:本次經費由本部相關經費支應。
- 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補充,並公告於本部校安中心網站網頁。

附件一:

教育部 107 年度大專學生登山安全訓練報名表

基本資料

姓名		血型	性別
身分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 (民國)	
E-mail		行動電話	
通訊住址			
系科別		年級	
緊急聯絡人	關係	電 話	
學校	系 級	所屬社團	

※依個人資料保護法,本人授權個資同意主辦單位使用。 自我檢核表

,11.		D)	-	nk nk	بط
狀	況	是	否	備	考
是否有心臟病					
是否有高血壓					
是否於某項療程服	用藥物中			說明:	
或有其他藥物過敏制				藥物名稱:	
其他病史或特殊體質	新貝			說明:	
是否素食					
是否曾罹高山症				地點: 狀況:	
				水ル・	
是否曾參加過三天! 山登山活動	以上的高			3000 公尺以上的高山	
是否曾任三天以上	啓山活動				
之領隊	立四亿功				
是否曾任三天以上	登山活動				
之嚮導					
是否曾受過三天以	上之登山				
安全訓練活動					
是否曾參加過教育 之登山訓練	部辦理過			年度: 隊別	:

此次訓練是否攜帶自己的登 山背包	背包容量: □60 升以下 □61-70 □71-80 □80 以上
是否能於訓練前,依附件三 之裝備攜行表完成裝備整備 工作	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・
此次訓練所攜帶之雨衣型式	□兩截式 □斗篷式 □輕便式 □其他
是否閱讀過此次訓練之計畫 及其附件	□是 □否
評估自己登山基礎繩結能力	□完全不會 □略懂 □熟練 □熟練且曾實地運用
評估自己地圖閱讀能力	□完全不會 □略懂 □熟悉 □熟悉且曾實地運用
評估自己登山時的健行能力	□經常落隊 □可以勉力跟上 □跟隊無虞□健腳 □健腳且有能力照顧其他隊員
登山社現有社員人數(經常 參加活動者)	□10 人以下 □11 至 20 人 □21 至 30 人 □31 至 40 人 □41 至 50 人 □51 人以上
考量自己的登山經驗及能力 後,希望參加那一組	□甲組(進階) □乙組(基礎)
M記:	
	口)須電話通知教育部校安中心李國禎教官
02-77367937 •	. 机从均足 100 然山一口15 7. 12 7 里 7. 1 日产 3. 100 7.
	、報備學員,將管制下梯次該校(單位)員額,以避免
訓額浪費。	41 (4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 (1.4)
	外活動組)至教育部校安中心/ <mark>表報作業區</mark> 填報並完成 5 如 - 不叫工名系理
初審核章,紙本郵寄至教育	;部,否則不力受理。
填寫後請親筆簽名:	日期:
優先順序:(請初審單位	L排訂優先順序)
初審:	
(大專校院軍訓室、課外組或賬	

附件二:

教育部 107 年度大專學生登山安全訓練裝備表

一、個人穿著:

序號	名稱	推薦材質	數量	屬性	備註
1	排汗長袖內衣	聚酯纖維	2	核	內層:排汗功能;第二件備用。
2	排汗內褲	聚酯纖維	2	核	內層:排汗功能;第二件備用。
3	排汗運動胸罩	彈性纖維	2	必	女性必備
4	排汗長褲	聚酯纖維	1	選	雨天或寒冷時備用。
5	保暖衣物襯衫	聚酯纖維	1	核	中層:保暖功能。
6	登山長褲	尼龍/混紡	1	核	中層:保暖功能。
7	防風防水雨衣	Gore-Tex	1	核	外層:防風雨;可用機車雨衣替代。
8	防風防水雨褲	Gore-Tex	1	核	外層:防風雨;可用機車雨衣替代。
9	風衣	化纖	1	選	替代雨衣作為防風夾克。
10	遮陽帽	Gore-Tex	1	必	一般鴨舌帽。
11	保暖帽	毛線或化纖	1	必	可準備2頂,一頂遮陽,一頂保暖。
12	頭巾	彈性纖維	1	選	亦可為童子軍領巾/可作為帽子替代。
13	保暖手套	毛線或化纖	1	必	高山易手腳冰冷得加強保暖
14	防水手套	Gore-Tex	1	選	雨中工作方需
15	排汗襪	彈性化纖	1	必	亦可用短絲襪替代
16	保暖襪	毛或聚酯	2	選	第二雙為睡覺或雨天或寒冷時備用
17	登山鞋/雨鞋	Gore-Tex	1	核	習慣穿雨鞋的亦可用雨鞋替代
18	防風防水綁腿	Gore-Tex	1	選	穿登山鞋者建議需有綁腿

二、個人裝備:

	名稱	推薦材質	數量	屬性	具備並妥善堪用者請打 [*]			
1	大背包	耐磨化纖	1	核	有□無□			
2	睡袋	羽毛製	1	核	有□無□			
3	睡墊	泡棉/錫箔	1	必	有□無□			
4	登頂小背包	耐磨化纖	1	必	有□無□			
5	餐具	輕巧材質	1	必	有□ 無□			
6	頭燈	LED	1	必	有□ 無□			
7	指北針		1	必	有□ 無□			
8	地圖	等高線圖	1	必	有□ 無□			
9	登山杖	輕固金屬	2	必	有□ 無□			
10	大塑膠袋	黑厚垃圾袋	1	必	有□ 無□			
11	多功能刀	瑞士刀	1	必	有□ 無□			
12	行動糧3天份	高熱量食品		必	有□ 無□			
13	水壺	耐熱塑材	1	必	有□ 無□			
14	水袋或寶特瓶		1	必	有□ 無□			
15	證件相關			必	有□ 無□			
16	保溫瓶	合成金屬	1	選	有□ 無□			
17	防曬油		1	選	有□ 無□			
18	護脣膏		1	選	有□ 無□			
19	寬口空瓶	保特瓶	1	選	有□ 無□			
20	露宿袋	Gore-Tex	1	選	有□ 無□			
21	帳篷或天幕	含營釘營繩		隊				
22	地布			隊				
23	鍋具	4-6 人套鍋		隊				
24	擋風板	鋁箔片		隊				
25	山刀	銅門刀		隊				
26	瓦斯爐頭	EPI系統		公				
27	瓦斯罐	高山用		公				
	其他: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行動電話及個人藥品等、紙筆、不使用化學清潔							
	用品							

1.「個人裝備」屬性分為核心、必要、參考三類:

- A.核心裝備(核):為保命和安全所需、必要中的必要,不可或缺的裝備。
- B.必要裝備(必):為與安全所需之必要裝備,缺少恐引發不必要的危險。
- C. 參考裝備 (選): 為舒適需求之選用裝備,可以有其他替代性,非必須。
- 2.「公共裝備」: 為小隊共同使用之裝備:
 - D.小隊準備 (隊):由小隊內部自行協調後合力準備之。
 - E.公家準備(公):由承辦單位提供,用畢後統一歸還。